

各街道，吉忽伦图苏木、五当召镇，各部门，包头石拐经济开发区，区直属各机关、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驻区各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发挥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作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对区人民政府和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进行了专项清理，清理结果已于2025年8月12日经区人民政府2025年第1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对废止和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的依据。已有新的替代政策文件出台并明确旧文件废止时间的，按其规定执行。

二、各部门、单位要对照本通知，及时对本区域、本部门单位出台的相关配套行政规范性文件作出相应处理。

附件：1. 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目录

2. 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目录

石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石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石拐区投资项目咨询会商调度服务机制的通知	石府办发〔2019〕5号
2	石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石府办发〔2020〕5号
3	石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拐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政府组成部门“特派联络员”支持和服务企业发展的制度》的通知	石府办发〔2020〕12号
4	石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拐区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	石府办发〔2024〕15号

附件 2

## 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石拐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拐区重大投资项目保姆式服务暂行办法》的通知	石府发〔2018〕45 号
2	石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拐区旅游招商优惠政策(试行)》《石拐区促进旅游业发展奖励办法(试行)》《石拐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等 3 个文件的通知	石府办发〔2018〕51 号